证券代码:605003 证券简称:众望布艺 公告编号:2022-005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6日(星期五)下午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w@zw-fabric.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2年4月28日发布公司2021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5月6日下午14:00-16:00举行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6日下午14:00-15: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杨林山

董事会秘书:杨颖凡

财务总监:张盈

独立董事:翟栋民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2年5月6日(星期五)下午14: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w@zw-fabric.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韩雯

邮箱:zw@zw-fabri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2—032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NCC系统设备供货及集成服务项目中标公示期结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年4月19日,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zmctc.com)发布《杭州机场轨道快线线网指挥中心NCC系统设备供货及集成服务项目[E33000000070001731410 01]中标候选人公示》,确定以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牵头的联合体为“杭州机场轨道快线线网指挥中心NCC系统设备供货及集成服务项目”的中标单位,公示时间为2021年4月19日至2021年4月22日。

现公示期已结束,有关公示内容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杭州机场轨道快线线网指挥中心NCC系统设备供货及集成服务项目

2、招标人: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标的金额:12,988.1210万元人民币

4、项目概况:杭州市轨道交通线网调度指挥中心(以下简称NCC)作为杭州地铁线网数字化中枢系统,对内负责轨道交通运营监管、对外负责与智慧城市系统的连接和协同功能。NCC由杭州市地铁集团进行建设和运营管理。将服务于十三五规划期内12条线开通后线网化运营管理功能,同时预留后期线路接入的条件。NCC监控大厅将设置于七堡第二控制中心大楼,同时在七甲河办公大楼设置备用中心。在七甲河大楼弱电机房设置数据备份中心。

二、对公司的影响

1、杭州机场轨道快线线网指挥中心NCC系统设备供货及集成服务项目是公司2022年确立数字化业务作为主营业务之一之后的首个数字化订单,也是基于公司大数据平台发布之后,首个产业化落地应用。地铁线网是城市交通的主动脉,NCC作为地铁线网的数字化大脑,是城市智慧大脑的核心组成部分,为公司后续以地铁领域为核心,为城市提供综合交通数字化解决方案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本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将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产生持续的、积极的影响。

3、公司与上述招标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项目中标对本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三、风险提示

目前公示期已结束,但公司尚未收到此次招标的正式中标通知书,且尚未签订相关正式合同,项目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在后续定期报告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201 证券简称:生物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2-029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获得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批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兽药管理条例》《兽药产品批准文号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农业农村部审查,准予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宇保灵生物药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宇保灵”)生产布鲁氏菌基因缺失活疫苗(M5-90△26株),并核发兽药产品批准文号。详情如下:

一、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批件基本信息

兽药产品批准文号:兽药生字050154039

通用名称:布鲁氏菌基因缺失活疫苗(M5-90△26株)

商品名称:金布

含量规格:25头份/瓶;50头份/瓶;100头份/瓶;200头份/瓶;400头份/瓶

批文有效期:2022-04-19至2027-04-18

二、兽药产品研发情况

上述兽药产品于2016年9月获得新兽药临床试验批件,经临床试验后,金宇保灵与联合开发单位共同开展新兽药证书注册相关工作,并于2022年2月16日获得新兽药注册证书。截至目前,该产品累计研发投入金额约598万元。

公司通过公开渠道未能获得国内市场布鲁氏菌基因缺失活疫苗(M5-90△26株)的具体销售数据。

三、兽药产品上市前的相关程序

金宇保灵严格按照《兽药管理条例》《兽药产品批准文号管理办法》等规定开展产品批准文号申请及报审相关工作,目前已取得该兽药产品批准文号,具备上市销售条件。

四、兽药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布鲁氏菌病为内蒙古、新疆、宁夏、甘肃等牛羊养殖大省(自治区)强制免疫病种。目前,我国布鲁氏菌病流行的主要菌种为羊种布鲁氏菌,阳性羊为布鲁菌病主要传染源。布鲁氏菌基因缺失活疫苗(M5-90△26株)为国内首个获批生产的羊种布鲁氏菌基因缺失活疫苗,该疫苗安全性好,具有较高的免疫保护效果,羊群接种后可极大降低布鲁氏菌的感染率,为羊布鲁氏菌病防控与净化提供重要手段。

本次获得上述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批件是公司持续重视研发创新的结果,新产品将进一步丰富公司兽用疫苗产品结构,可以更好地满足客户的防疫需求,对持续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和市场竞争力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特此公告。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875 证券简称:安奈儿 公告编号:2022-033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安奈儿,证券代码:002875)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2022年4月21日、2022年4月22日、2022年4月25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积达到21.87%,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已于2022年4月13日披露了《2021年年度报告》,4月19日披露了《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

2、《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3、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3026 证券简称:中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5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5日以邮件、电话的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于2022年4月25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监事会主席何国君、监事万喜增、监事郑伟梁共3人现场参与本次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国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2021年年度报告》和《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和《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6)。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及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议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08)及相关公告。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议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相关公告。

8、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关于确认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符合实际,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公平性依据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确认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9、审议了《关于2022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3)。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股票简称:友阿股份 股票代码:002277 编号:2022-017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控股股东湖南友谊阿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阿控股”)持有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总数为446,448,740股,目前股份质押数量为349,702,261股,占其持有比例的78.33%,股份司法冻结数量为22,746,479股,占其持有比例的5.09%,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友阿控股通知,获悉友阿控股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及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友阿控股	是	10,000,000	2.24%	0.72%	否	否	2022年4月21日	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	10,000,000	2.24%	0.72%	-	-	-	-	-	-

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宣布友阿控股原2022年6月28日到期的9,000万元贷款提前到期,并通过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冻结友阿控股持有公司股份32,746,479股。友阿控股通过与广发银行积极协商,已达成和解,双方同意将上述司法冻结的32,746,479股股份分批次办理先解冻再质押手续。首批次1,000万股已于2022年4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解除冻结,质押手续于2022年4月21日办理完毕。

二、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友阿控股	是	4,000,000	0.09%	0.29%	2022年3月22日	2022年4月22日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南城支行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注1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友阿控股	446,448,740	32.02%	343,702,261	349,702,261	78.33%	25.08%	0	0%	22,746,479	23.51%
合计	446,448,740	32.02%	343,702,261	349,702,261	78.33%	25.08%	0	0%	22,746,479	23.51%

注1:友阿控股持有公司的22,746,479股被司法冻结。

四、控股股东基本情况说明

1、友阿控股基本情况

友阿控股为国有参股企业;注册地址为长沙市芙蓉区八一路1号;法定代表人胡子敬;注册资本8,000万元;经营范围:商业零售业、酒店业、休闲娱乐业、餐饮业投资、经营、管理,旧机动车交易(以上具体业务由分支机构凭本企业许可证经营);收购、加工、销售政策允许的农副产品(不含食品);投资房地产、广告业;照像、扩印、儿童游乐、黄金饰品维修翻新、商品售后服务;经国家外经贸部批准的商品进出口及代理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业务;房地产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友阿控股(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数据:

项 目	2021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2,196,493.85	2,210,128.46
负债总额(万元)	1,499,226.38	1,439,069.20
项 目	2021年1-9月 (未经审计)	2020年1-12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200,780.98	252,377.13
净利润(万元)	-6,658.93	-4,30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3,468.29	28,607.35
资产负债率	68.26%	65.11%
流动比率	1.03	0.95
速动比率	0.28	0.37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9.42%	2.52%

3、友阿控股债务基本情况:

3.1借款情况

截至目前友阿控股母公司各类借款总余额为181,203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需偿付的上述债务金额为67,002.99万元。

3.2友阿控股债务逾期情况

①招商银行10,000万元商业承兑汇票逾期,招商银行向长沙市芙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目前正在审理中;

②民生银行2,000万元到期流动资金贷款逾期,友阿控股经与民生银行协商拟将上述贷款展期,目前正在等待总行批准;

③广发银行宣布原2022年6月28日到期9,000万元贷款提前到期,并通过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冻结友阿控股持有公司股份32,746,479股。友阿控股通过与广发银行积极协商,已达成和解,双方同意将上述司法冻结的32,746,479股股份分批次办理先解冻再质押手续。首批次1,000万股已于2022年4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解除冻结,质押手续于2022年4月21日办理完毕。

友阿控股将以主动增信方式稳住各存量债权银行,通过银行新增融资、去化资产、催收应收款项、引进战略投资者等方式积极处理上述事项。

五、其他相关说明

1、友阿控股的股份质押融资不是用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友阿控股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友阿控股上述质押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上述质押股份事项目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友阿控股持有的公司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4、截至目前友阿控股的股份质押数量累计为349,702,261股,占其持有比例的78.33%,占公司总股份比例25.08%,质押到期日均为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友阿控股所质押的公司股份目前总体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平仓风险。

5、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友阿控股出具的《告知函》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276 证券简称:万马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7

债券代码:149590 债券简称:21万马01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新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鉴于当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情况,为保障参会人员安全,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2022年5月5日 16:00 前与公司联系,如实登记近期个人行程、健康状况等相关信息,未提前登记或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请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做好往返途中的防疫措施,并配合会场的相关防疫工作安排。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22年4月1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2年5月6日(星期五)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拟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5月6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5月6日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6日 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6日上午9:15 至下午3: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4月28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科技大道2159号,万马创新园办公楼6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及编码(表一)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及2022年度预算报告》	√
4.00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00	《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00	《关于2022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00	《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2022年度子公司为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1.00	《2022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提案内容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告。

3.有关说明

上述提案中,《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提案中第4、10、11、12项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2021年度在公司任职的独立董事傅怀全先生、赵健康先生、周荣先生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向全体股东作述职报告。

三、提案编码

1. 公司已对提案进行编码,详见表一;

2. 本次股东大会已经针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对应的提案编码为100;

3. 除总议案以外,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编码按 1.00、2.00 的格式顺序且不重复地排列;

4.本次股东大会无互斥提案,不含需分类表决的提案,不存在征集事项。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2年4月28日,9:30-11:30、14:00-17:00。

2.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科技大道2159号,万马创新园办公楼万马股份董秘办。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参会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出席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将前述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赵宇恺、邵淑青

电话:0571-63755256,63755192;传真:0571-63755256。

电子邮箱:investor@wanmaco.com

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方法和流程详见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通知。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76;

2.投票简称:万马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6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5月6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

授 权 委 托 书

1.委托人名称:

持有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2.受托人姓名、身份证号码:

3.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可按下表格式列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4.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年月日,有效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

5.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签署日期:年月日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及2022年度预算报告》	√			
4.00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00	《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00	《关于2022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00	《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2022年度子公司为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1.00	《2022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证券代码:002276 证券简称:万马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6

债券代码:149590 债券简称:21万马01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3)。其中,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投票表格补充表决意见列,具体如下:

补充前: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1.委托人名称:

持有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2.受托人姓名、身份证号码:

3.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可按下表格式列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4.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年月日,有效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

5.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签署日期:年月日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及2022年度预算报告》	√
4.00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00	《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00	《关于2022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00	《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2022年度子公司为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1.00	《2022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补充后: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1.委托人名称:

持有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2.受托人姓名、身份证号码:

3.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可按下表格式列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4.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年月日,有效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

5.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签署日期:年月日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及2022年度预算报告》	√			
4.00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00	《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00	《关于2022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00	《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2022年度子公司为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1.00	《2022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除上述补充内容外,《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其他内容不变。《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新版)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特此公告。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变动的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74号)核准,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向虢晓彬非公开发行19,4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现就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涉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持股变动的情况报告如下:

本次交易中,虢晓彬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本次认购,本次交易前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虢晓彬	董事长兼总经理	60,627,150	30.16	80,027,150	36.31
谈明华	董事	28,000	0.01	28,000	0.01
郭志宏	董事	0	0.00	0	0.00
高敬	董事兼副总经理	1,437,380	0.72	1,437,380	0.65
朱会东	董事兼副总经理	1,006,166	0.50	1,006,166	0.46
谷科	董事兼副